

# 東海大學國際學院『國際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發展基金』 設置與管理辦法

民國 103 年 10 月 16 日國經學程會議通過

民國 103 年 10 月 17 日國際學院院務會議通過

## 第一條 設置目的：

為提昇本校國際學院「國際經營管理學士學位學程英語專班」(以下簡稱本學程)未來發展競爭力，鼓勵本學程教師在學術研究、教學、社會服務等方面有更傑出的表現；改善學生學習環境，提昇本學程在國際學術交流；以及與畢業校友之聯繫和產官學界之合作，特設置本發展基金及管理辦法。

## 第二條 專款來源及存入方式：

以本學程不定期向外界募款方式為之，並配合學校會計規定設置本專款專帳，以便存入。本專款之收支規定，皆依學校會計制度辦理。

## 第三條 捐款方式：

捐款人(單位)得以現金、劃撥、信用卡或支票等方式將款項捐贈至本專款中，而捐款時亦可指定或不指定捐款用途。

## 第四條 捐款證明：

每筆捐款，得由學校會計室出納組開立『捐贈證明』給予捐款人，以茲證明且便利其報稅。

## 第五條 本專款之各筆捐款得以累積，不依學校會計制度之年度預算方式於當年度將經費核銷。

## 第六條 專款用途：

本學程發展金專款，主要用於下列各項：

- 一、改善本學程教學研究之相關設備和圖書典藏。
- 二、延攬知名學者、專家到校短期講習。
- 三、補助本學程專任教師出席參加國際會議並發表論文。
- 四、舉辦學術研討會、演講活動。
- 五、舉辦校友座談會、校友大會、校訊發行。
- 六、補助本學程學生參加校內外競賽活動。
- 七、依捐款人指定用途使用之。

## 第七條 專款運用程序：

本專款之使用得依本辦法第六條所列專款用途之項目擬定細部工作計劃書並編列預算，且經學程會議通過後方可提領使用。

## 第八條 本辦法經院務會議通過並報請學校核備後實施。